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编号：2012-012

##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0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7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8,0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评估费等发行费用3,369.00万元后，实际存入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为人民币44,631.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15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 公司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经以自筹资金开始了募投项目“新增年产集成灶10万台生产建设及5万台技术改造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的投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5454号《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止2012年5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08,253,676.14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固定资产 投资	铺底流动 资金	合 计	

新增年产集成灶 10 万台 生产建设及 5 万台技术 改造项目	29,966.00	3,279.07		3,279.07	10.9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23.00	3,635.83	935.07	4,570.90	45.60
研发及测试中心项目	10,026.00	2,975.40		2,975.40	29.68
合 计	50,015.00	9,890.30	935.07	10,825.37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08,253,676.14 元。

### 三、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人的意见

#### 1、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行为符合公司实际需要，并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三)、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行为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253,676.14 元。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5454号《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同意公司以 108,253,676.14 元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对该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08,253,676.14 元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5454号《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关于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0月19日